

2022 年度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部门决算

二〇二三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区民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市委、区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民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民政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定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民政工作政策，起草有关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承担依法对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察责任。

（三）健全城乡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临时救助工作、生活无着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负责城市低收入家庭收入核定的管理工作。

（四）指导城乡社区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建设；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建设的建议；推动村务公开和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负责全区乡镇行政区域及街道办事处的设立、命名、变更及政府驻地迁移的审核工作；负责区界勘定和管理工作。

（六）指导婚姻登记、殡葬管理工作，负责推进婚俗和殡葬改革。

（七）综合协调养老服务业发展，组织指导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

(八) 协调落实社会福利企业扶持政策，促进慈善事业发展的政策的落实；组织、指导社会捐助、捐赠工作；指导孤儿等困境儿童、残疾人、老年人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九) 会同有关部门拟订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推进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

(十) 有关职责分工

与区卫生健康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区民政局负责统筹推进、督促指导、监督管理养老服务工作，拟订养老服务体系规划建设、法规、政策、标准并组织实施，承担老年人福利和特殊困难老年人救助工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负责贯彻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医养结合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督促指导、组织推进老龄事业发展，承担老年疾病防治、老年人医疗照护、老年人心理健康与关怀服务等老年健康工作。

(十一)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内设机构 1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另设有社会救助股、社会事务股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另外，由本级管理的 2 个二级机构单位决算纳入我单位汇总反映。

2022 年度，我单位下属 2 个不独立核算的二级机构。

纳入本部门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3 个，

其中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
2. 新乡市卫滨区殡葬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32.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63.12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510.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8.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0.1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3.5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132.9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5.5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95.5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695.51	总计	62	2,695.51
-----------	----	----------	-----------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95.51	2,695.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40	2,510.4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70.86	1,170.8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56.67	15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87.77	987.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42	26.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2	1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2	16.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458.48	458.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2.83	42.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05.65	40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1.85	161.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9.01	149.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84	12.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74.23	574.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2.04	42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2.19	152.1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5.93	3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93	35.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4.03	74.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0.37	5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18.2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2.93	13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2.93	132.93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2.93	132.93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95.51	2,695.51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40	2,510.40	0.00	0.00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70.86	1,170.86	0.00	0.00	0.00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56.67	156.67	0.00	0.00	0.00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87.77	987.77	0.00	0.00	0.00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42	26.4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2	16.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2	16.82	0.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458.48	458.48	0.00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2.83	42.83	0.00	0.00	0.00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05.65	405.65	0.00	0.00	0.00	0.00
2081004	殡葬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1.85	161.85	0.00	0.00	0.00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9.01	149.01	0.00	0.00	0.00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84	12.84	0.00	0.00	0.00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74.23	574.23	0.00	0.00	0.00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2.04	422.04	0.00	0.00	0.00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2.19	152.19	0.00	0.00	0.00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5.93	35.93	0.00	0.00	0.00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93	35.93	0.00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4.03	74.03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66	23.66	0.00	0.00	0.00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0.37	50.37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18.20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18.2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0	8.4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30.19	30.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13.59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132.93	132.93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32.93	132.93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32.93	132.9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32.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63.12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510.40	2,510.4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8.40	8.4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0.19	0.00	30.19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3.59	13.5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132.93	0.00	132.9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95.5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95.51	2,532.39	163.12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695.51	总计	64	2,695.51	2,532.39	163.1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32.39	2,532.39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510.40	2,510.4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170.86	1,170.86	0.00
2080201	行政运行	156.67	156.67	0.00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987.77	987.77	0.00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26.42	26.4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2	16.8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6.82	16.82	0.00

20810	社会福利	458.48	458.48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42.83	42.83	0.00
2081002	老年福利	405.65	405.65	0.00
2081004	殡葬	10.00	10.00	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161.85	161.85	0.0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149.01	149.01	0.00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2.84	12.84	0.0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574.23	574.23	0.00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422.04	422.04	0.00
2081902	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152.19	152.19	0.00
20820	临时救助	35.93	35.93	0.0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35.93	35.93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4.03	74.03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23.66	23.66	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50.37	50.37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18.2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20	18.2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40	8.4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40	8.4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40	8.4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59	13.5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59	13.5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3.59	13.5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5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21.32	30201	办公费	8.4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6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8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82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8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27.12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2.06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8.0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409.94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907.07	30226	劳务费	12.08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4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3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			
人员经费合计		2,503.71	公用经费合计					28.6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163.12	163.12	163.12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30.19	30.19	30.19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30.19	30.19	30.19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	0.00	30.19	30.19	30.19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132.93	132.93	132.93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132.93	132.93	132.93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132.93	132.93	132.9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2022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0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说明：我部门没有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也没有预算安排的三公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695.5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93.46 万元，下降 9.82%。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项目减少，导致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收入支出减少，故收入支出总体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2695.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695.51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2695.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95.51 万元，占 100.00%；项目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695.51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93.46 万元，下降 9.82%。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项目减少，导致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收入支出

减少，故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2.3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93.95%。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20.65 万元，下降 8.01%。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项目减少，导致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收入支出减少，故一般性公共预算收入支出总体减少。

（二）结构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532.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510.40 万元，占 99.13%；卫生健康支出（类）8.40 万元，占 0.33%；住房保障支出（类）13.59 万元，占 0.54%。

（三）具体情况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532.39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32.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56.33 万元，决算数 15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人员工资增加，导致支出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年初预算数为 776.00 万元，决算数 98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2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上级下达指标文 280 万元，该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32.00 万元，决算数 26.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2.5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年中终止，导致支出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9.49 万元，决算数 16.8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有人员退休，导致保险支出减少。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儿童福利（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42.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老年福利（项）

年初预算数为 320.00 万元，决算数 405.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7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包含本级预算资金和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殡葬（项）年初预算数为 75.00 万元，决算数 1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导致支出缓慢。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24.10 万元，决算数 149.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18.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包含本级预算资金和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00.00 万元，决算数 422

.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22.0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包含本级预算资金和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52.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35.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23.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50.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

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00 万元，决算数 18.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资金为上级下达指标文，上级下达指标文不在年初预算范围内。

1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9.21 万元，决算数 8.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2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有人员退休，导致保险支出减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14.82 万元,决算数 1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7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我单位 2022 年有人员退休，导致保险支出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532.3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03.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救济费。公用经费 28.6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劳务费、工会经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163.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用于辖区养老服务设施设备购置等项目，年末没有结转和结余资金。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2 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占 0.00%

。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开支内容包括我单位无此项业务，故无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0.00 万元。2022 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预算数无差异。其中：**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人员主要包括：无等。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2022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6.30 万元，较 2021 年度增长 32.8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我单位工作需要，办公经费支出增加、其他商品服务类支出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0.1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0.1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2 年期末，我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 2022 年对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全面绩效自评，涉及区级项目 9 个、上级下达指标文项目 11 个，自评覆盖率 100%

（二）部门整体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项目对完成全区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区划地名、基层政权建设、社会组织等工作有积极作用。整体来看，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合理，人员经费按工资、津贴等数额按时序进度均衡发放，公用经费按财政部门制定的相关支出定额标准严格

审核后据实支出。项目明确具体负责人，能够做到有计划有步骤的进行。绩效目标在年底全部实现，年底之前完成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区划地名、基层政权建设、社会组织等工作任务。经综合评价，项目评价结果为优。

2022 年度部分预算项目支出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

下达 2022 年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助资金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层面，制定有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过程管理层面，项目采购方式合理、项目施工过程管理和质量管理基本规范；产出层面，项目建设整体完成率较好，成本控制较为有效。评价组根据项目文档资料和实地调研结果，以“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为原则完成了项目评分。最终项目得分为 80.65 分，根据《河南省省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豫财效〔2020〕10 号）规定的绩效等级划分标准，绩效等级为“良”。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七、“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

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整体自评表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526.95	4155.11	2786.2	10	67.05	7.45
	资金来源：（1）政府预算资金	1526.95	4145.63	2786.2	-	67.21	-
	（2）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3）单位资金	0	9.48	0	-	0	-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为辖区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2. 为辖区居民提供婚姻登记等民政服务；3. 为辖区社区工作者发放生活补贴、缴纳五险一金；4. 为辖区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5.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发放残疾人补贴；6. 为军转干部李培和发放生活补贴；7.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居民提供殡葬补贴；8. 为社区工作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发放生活补贴、缴纳五险一金。			1. 为辖区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2. 为辖区居民提供婚姻登记等民政服务；3. 为辖区社区工作者发放生活补贴、缴纳五险一金；4. 为辖区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5.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发放残疾人补贴；6. 为军转干部李培和发放生活补贴；7.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居民提供殡葬补贴；8. 为社区工作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发放生活补贴、缴纳五险一金。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实际完成情况			
	困难群众资金区级匹配	为辖区困难群众发放救助金		已完成			
	民政事务管理	为辖区居民提供婚姻登记等民政服务		已完成			
	社区建设经费	为辖区社区工作者发放生活补贴、缴纳五险一金		已完成			
	老龄补贴	为辖区 80 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津贴		已完成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发放残疾人补贴		已完成			
	军转干部	为军转干部李培和发放生活补贴		已完成			
	殡葬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居民提供殡葬补贴		已完成			
	关于社区工作者服务中心工	为社区工作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发放生活补贴、缴纳五险		已完成			

	作人员生活补贴及五险一金的请示	一金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投入管理指标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00%	2	2	0.00%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00%	2	2	0.00%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00%	2	2	0.00%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00%	2	2	0.00%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2	2	0.00%	
			预算执行率	≥99%	100%	2	2	0.00%	
			预算调整率	≤10%	10%	2	2	0.00%	
			结转结余率	≤1%	1%	2	2	0.00%	
			“三公经费”控制率	≤99%	99%	2	2	0.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2	2	0.00%	
			决算真实性	真实	100%	1	1	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100%	1	1	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100%	1	1	0.00%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100%	1	1	0.00%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100%	1	1	0.00%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1	1	0.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困难群众资金区级匹配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民政事务管理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社区建设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老龄补贴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补贴完成率”	100%	100%	2	2	0.00%	
		殡葬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	1	0.00%	
	履职目标实现	“困难群众资金区级匹配时现率”	100%	100%	2	2	0.00%	
		民政事务管理工作实现率	100%	100%	2	2	0.00%	
		“社区建设目标实现率”	100%	100%	2	2	0.00%	
		“老龄补贴实现率”	100%	100%	2	2	0.00%	
		残疾人两项补贴实现率	100%	100%	2	2	0.00%	
		“军转干部发放生活补贴实现率”	100%	100%	2	2	0.00%	
		殡葬工作目标实现率	100%	100%	2	2	0.00%	
		细化责任目标	分工明确	100%	2	2	0.00%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改善辖区困难群众生活质量	显著提升	100%	15	15	0.00%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8%	100%	20	20	0.00%	
总分					100	97.4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关于为辖区“三无”小区配备门岗房所需资金的请示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8.94		28.9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8.94		28.9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辖区“三无”小区配备门岗房，为物业进驻“三无”小区做准备。						已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辖区“三无”小区配备门岗房总成本		≤30万元	3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三无”小区配备门岗房数量		≥100个	100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物业进驻做准备		100%	100%		10	10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三无”小区居民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人员支出（绩效工资）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9		1.9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9		1.9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工资调整，绩效工资年初预算不足，因此追加人员支出预算。						因工资调整，绩效工资年初预算不足，因此追加人员支出预算。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支出总成本		1.9万元	1.9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员支出覆盖人数		19人	19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经费按时足额支付		按时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153 关于下达 2022 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12.31		212.31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12.31		212.31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保障低保对象生活；2.规范实施临时救助政策，实现及时高效、救急救难；3.开展城乡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工作，合理保障城乡特困人员生活；4.保障辖区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生活。						已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总成本		212.31万元	212.31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保障人数		≥30人	30人		6	6	0.00%	
		质量指标	临时救助人数		≥10户	10户		6	6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100%	100%		6	6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群众对社会救助实施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乡市财政局 新乡市民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第二批城镇社区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40		29.89		10	12.45	1.25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40		29.89		-	12.45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和保障养老服务设施有效供给、激发社区养老服务活力，切实提升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质量，满足辖区老人就近养老服务需求。						已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额		240万元	24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个数		≥3个	3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水平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老年人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1.2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关于社区工作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生活补贴及五险一金的请示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4		12.08		12.0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4		12.08		12.08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经区长批示，为社区工作者服务中心工作人员发放生活补贴及五险一金。						已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工作者生活补贴及五险一金总成本		24万元	2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服务社区工作者		≥197人	197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辖区社区工作者提供服务		保障社区工作者的保险待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工作者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 80 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第二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7.75		7.75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7.75		7.75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辖区 80 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高龄补贴，稳步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						已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总成本		7.75万元	7.7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龄补贴老年人数量		≥6500人	65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享受高龄补贴老年人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 2022 年省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3.77		23.77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3.77		23.77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特困、低保对象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保障低保、特困人员生活。						已完成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率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一次性生活补贴总成本		23.77万元	23.77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特困人员人数		≥1200人	12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	-------	---------------------------------------	---	---	--

资金管理情况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创文工作要求，为辖区“三无”小区配备门卫岗房，为物业入驻“三无”小区提供用房。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三无”小区门卫岗房资金总成本	5万元	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辖区“三无”小区配备门卫岗房数量	≥6个	6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间	6月15日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三无”小区管理水平	逐步改善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三无”小区居民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2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61.85	61.85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61.85	61.85	-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稳步提升辖区老年人生活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津贴补助资金总成本	61.85万元	61.8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高龄津贴的老年人数	≥6500人	65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20日前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定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津贴老年人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未成年人保护社会工作服务引导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6.5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6.5	0	-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我区依托社工站（未保站）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为儿童等未成年人提供心理辅导、救助帮扶、监护及收养评估、社会融入、家庭教育指导、危机干预等服务，加强基层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能力，提升专业服务水平，满足未成年人健康成长需要。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未成年人保护资金总额	≤6.5万元	6.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个站点开展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	≥1个	1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驻站社工学历水平	大专以上学历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社工站完成采购时间	12月底前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未成年人社会工作服务项目服务效果	效果显著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未成年人对提供专业服务的满意度	≥8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120号关于下达2022年80岁以上老人高龄补贴市级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20.43	120.43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20.43	120.43	-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辖区80周岁以上老人发放高龄补贴，逐步提升老年人生活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高龄补贴总成本	120.43万元	120.43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高龄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口数	≥6500人	65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20日前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龄老人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逐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高龄补贴的80岁以上老年人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2022年城镇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700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700	0	-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持城乡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保障养老服务设施的有效供给，切实提高居家养老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质量，满足老年人就近养老需求。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资金总成本	700万元	70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新增面积	≥500平方	500平方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养老服务设施配建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底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有效带动社会资本的投资	有所带动	100%	10	10	0.00%	
		社会效益指标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能力和水平	稳步提升	100%	15	1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区老年人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2年困难群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390.94	390.29	10	99.83		9.98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390.94	390.29	-	-	99.83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统筹用于低保、特困、临时救助、孤儿、基本生活保障支出，提升困难群众生活水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总成本	≤390.94万元	390.9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1050人（户）/月	1050人（户）/月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困难群众资金政策合规性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按时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98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24.1	21.98	21.98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24.1	21.98	21.98	-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残疾人发放困难补贴和护理补贴。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每月发放标准成本	60元	60元	5	5	0.00%	
		社会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金总成本	24.1万元	24.1万元	5	5	0.0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人数	≥2256人	2256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殡葬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75	30	30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75	30	30	-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辖区符合政策的居民发放殡葬惠民补贴。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殡葬支出总成本	≤75万元	75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1250人	125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火化率	≥99%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30日前	100%	10	10	0.0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绿色殡葬意识	明显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集中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0.61	12.61	10	61.18		6.12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0.61	12.61	-	-	61.18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	0	-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彩票公益金支持社会福利事业专项资助成本	≤20.61 万元	20.61 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项目名称		2022年社区劳动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孤儿助学补贴人数	≥6人	6人	10	10	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孤儿助学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经济收益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补助对象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6.12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社区工作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保障经费总成本	280万元	28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社区专职社会工作者数量	≥180人	18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社区专职工作者覆盖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保障经费支付时间	每月3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专职社会工作者保障水平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专职社会工作者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民政事务管理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本级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民政事务管理经费总成本	4万元	4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为辖区居民提供民政服务人数	≥1000人	10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民政工作覆盖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工作经费支付时间	12月底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民政事务正常运行、提高群众办事效率	显著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9%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社区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本级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区建设经费总成本	776万元	77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生活补贴及五险一金人数	≥197人	197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生活补贴足额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每月3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社区建设工作正常开展	稳定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辖区专职工作者满意度	≥98%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述2022年受艾滋病影响人员生活定量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额	≥20万元	20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60人	6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12月2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逐步提升艾滋病患者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5.91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新办预2022.172关于下达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省市补助资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总成本	58.36万元	58.3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人数	≥2000人	20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险范围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残疾人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补贴残疾人生活水平和保护水平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领取补贴残疾人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9.5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下达2022年省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规范化社区奖补总成本	9.6万元	9.6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补规范化社区数	≤4个	4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奖补规范化社区达标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奖补社区设备购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区综合能力提升	逐年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规范化社区服务居民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总成本	44.88万元	44.88万元	10	10	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人数	≥2000人	20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申请补贴纳入保险范围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领取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生活水平和保护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的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2020、2021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通知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80	12.84	10	16.05	1.61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0	12.84	-	16.05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提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已完成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老龄补贴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320	273.64	273.54	10	99.96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320	273.64	273.54	-	99.96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新办办(2013)1号《新乡市高龄老人补贴发放管理暂行办法》文件要求,办理老年证、开展老年宣传,协调全区老龄工作。组织实施老龄事业发展规划,指导老年人权益保障工作,综合协调养老服务事业发展,组织指导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工作,为辖区社会养老老年人发放高龄津贴。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使用额	≤80万元	80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人数	≥2000人	200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两项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补贴对象生活水平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和照护服务水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两项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91.61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网格补贴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4	4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4	4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经领导批示,新乡市公安局卫滨分局关于解决我区网格员警务人员志愿者补助经费问题的请示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网格补贴资金成本	≤12万元	12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	≥40人	40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3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我区“3+N”网格化管理工作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享受补贴网格员满意度	≥90%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残疾人“两项补贴”省市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2.19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2.19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新标准按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按照新标准按时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残疾人两项补贴总成本	2.19万元	0万元	10	0	-100.00%	资金年底下达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人数	≥2256人	2256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高残疾人生活质量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残疾人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2022年养老机构建设和运营补贴市级资金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31.63	0	10	0	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31.63	0	-	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市民政局分配方案,为辖区养老机构发放运营补贴。			按照市民政局分配方案,为辖区养老机构发放运营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养老机构运营补贴总成本	31.63万元	0万元	10	0	-100.00%	资金为年底下达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运营补贴的养老机构数	25个	25个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20	20	0.0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养老服务机构的服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务能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养老机构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8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工资预留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0.26	0.26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0.26	0.26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因本年人员增加1人,导致车补经费不足,因此追加车补经费0.26万元。			因本年人员增加1人,导致车补经费不足,因此追加车补经费0.26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车补总成本	0.26万元	0.26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补发放人数	6人	6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2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员车补经费按时足额发放	按时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单位员工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孤儿助学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0	1.3	1.3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0	1.3	1.3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年满18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资助孤儿完成学业。			为年满18周岁考入普通全日制本科、专科学校的孤儿提供助学金,资助孤儿完成学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孤儿助学总成本	1.3万元	1.3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资助孤儿人数	6人	6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资助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时间	每月1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孤儿完成学业率	稳步提升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孤儿满意度	≥95%	99%	5	5	0.00%			
总分				100	100					

项目单位自评表

项目名称		军转干部								
主管部门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		实施单位		新乡市卫滨区民政局本级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万元):	4	2.52	2.52	10	100	10			
	政府性预算资金	4	2.52	2.52	-	100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	0	-			
	单位资金	0	0	0	-	0	-			
	情况说明	分值	得分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资金管理情况	安排科学性	按照部门预算编制和资金管理的要求,进行项目论证、评审、立项等必要程序。	5	5						
	拨付合规性	严格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有关规定支付资金	5	5						
	使用规范性	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	5	5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将资金纳入绩效管理,新增项目必须开展事前绩效评估,设置绩效目标,开展绩效监控。	5	5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军转干部李培和发放生活补贴,保障军转干部李培和基本生活。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度%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军转干部补贴总成本	≤4万元	4万元	10	10	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转干部人数	1人	1人	10	10	0.00%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100%	10	10	0.00%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时间	每月30日前	100%	10	1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军转干部生活品质	显著	100%	25	25	0.0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军转干部满意度	≥95%	100%	5	5	0.00%			
总分				100	100					